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WAH SUN HANDBAG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重新分配及視乎
[編纂]而定)
[編纂] : 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
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及預期不低
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指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或前後透過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另行公佈者外，[編纂]將不高於[編纂]港元，而目前預期將不低於[編纂]港元。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協定[編纂]，則[編纂]將告失效，且將不會進行。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將[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本文件下述的指示性[編纂]範圍調低。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載。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編纂]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根據[編纂]，[編纂]可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編纂]